

大使命向你的要求

林安国牧师

神学家普仕其（Bruce Ker）说：“圣经是一本从开始至末了都讲差传的书，整本圣经记载神逐步启示和成就祂的普世大计。”创世纪第一、二章描述乐园的景象，启示录第二十一、二十二章描写新天新地的美景，在这两者之间，我们看见了人类的败落及神拯救的过程。旧约是神呼召亚伯拉罕来完成这拯救计划的记载，新约是这计划的延续，神继续呼召亚伯拉罕的属灵子孙（加三 29）出来完成这计划，将堕落的人类带回新天新地的美景；因此，大使命（太二十八 18-20）是“亚伯拉罕计划”的下半部，是另一个阶段的开始。在大使命中神对每一位亚伯拉罕的后裔有以下的要求：

1、大使命要求你做一个越过障碍的基督徒

大使命中的“去”字，原文是“越过障碍”和“跨越”的意思，“障碍”乃是指“我”的障碍。每一个人都有“我”的墙将自己与未信的世界隔离，例如语言、文化、思想、世界观、社会阶层、经济阶层、地域……等的不同，我若要“去”传福音，我一定要越过这些障碍。

耶稣基督是一位越过障碍的宣教士。看祂道成肉身：从无限变成有限，从全知变成学生，从全然圣洁来到污秽之地，从安定变成漂流，从喜乐之天堂到痛哭流泪的尘世，祂离开父怀成了人子，耶稣基督超越自己的界限到我们当中，用我们能听懂的语言与我们相交（马丁路德形容圣经是神对人的【婴儿语】——Baby Talk），祂舍弃了祂那无限广大知识的言语，降到我们的层面与我们说话。否则我们怎能明白？

初期教会的门徒是一群“去”的人，他们超越“我”的界限去传福音，例如富户巴拿巴变卖了他的一切，去到穷人当中，与他们一起生活；保罗越过地域和法利赛人的优越感，成为一个福音的使者。西方宣教士来到中国，有些穿上中国服装，也有些穿西服及保持西方生活方式的。这两类宣教士之中，哪一类的事奉更有效呢？岂不是那肯“去”，肯越障的人吗？

2、大使命要求你做一个“生产”的基督徒

“生产”即带人信主的意思。大使命里有“洗礼”这两个字，洗礼是一项仪式，表示这个人经过听道与慕道而至信主。其过程需要很多弟兄姐妹经过生产之苦，时常为他们的灵魂

担忧祈祷，向他表示爱心，把福音传给他，苦心的栽培他等，洗礼的牧师不过是接生者，真正的生产者顺服大使命的门徒。

今天很多信徒越来越没有属灵生产的能力，有些人在教会很忙碌，但他们并不能生产；有些人认为传福音只限于个人生活表现得好，因此忽略了迫切的口传。

3、大使命要求你做一个能教导的基督徒

“使我万民作我的门徒”、“凡我所吩咐你们的，都教训你们遵守”，这两句话是吩咐每个基督徒都要起来做教导的工作。但是教导之先，自己要能虚心学习。

现今教会信徒很多，却少有门徒。新约里“信徒”这名字只出现两次（徒五 14，提前四 12），却多次提到“门徒”，马太福音七十七次，马可福音四十八次，路加福音四十二次，约翰福音八十五次，使徒行传三十二次。

“门徒”的意思，就是遵守神话语的人：*“你们若常遵守我的道，就真是我的门徒了”（约八 30）*。另外耶稣基督也给“门徒”下了一个定义：*“你们若常在我里面，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，凡你们所愿意的，祈求就给你们成就，你们多结果子，我父就因此得荣耀，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”（约十五 7-8）*。谁是主的门徒？就是那些时常在神话语里面，祈祷蛮有功效，多结果子荣耀神的人。

4、大使命要求你做一个心怀普世的基督徒

大使命不是要我们只做某宗派的信徒，或某地方、某教会的门徒，而是要我们看见万民的需要，并关心他们，清楚看到万民等待拯救的异象。

万民的“民”原意是指一个人种单位。华人是一个总称，但包括了很多单元，分为大陆的华人、新加坡的华人、台湾的华人、讲国语的、讲广东话的、第二代土生操当地语的华人等。大使命的“民”是指这些单元。威克里夫圣经翻译会的创办人汤申威廉在危地马拉传道时，发觉自己患了“民盲”（**People Blindness**），看不见万民在他面前。他起初以为当地人都说西班牙语，就出去派发西班牙语圣经，用西班牙语传福音，可是工作全无果效。原来当敌人虽然明白西班牙语，但心语（**heart language**）却是另一种语言，所以对福音没反应。有一次一位印第安人对他说：“你所传的神若真有能力，为什么不会说我们的话？”汤申威廉觉得他言之有理，便开始留意，发觉那地有五百个“民族”。后来他组织了威克里夫圣经翻译会，逐渐发觉世界还有很多不同的“民族”。起初他只知五百个，后来增到一

千，再增加两千、五千多。它的使命是把圣经翻译成他们的语言，用他们的语言向他们传福音。

今天万民已在我们当中。可惜我们很多人是“民盲”，只知躲在华人教会里。大使命要求我们作一个普世胸怀的基督徒，看见周围有很多不同种类的人，我们要知道他们的存在，认识他们的需要，向他们传福音。如果我们看不见近处的万民，我们便很难说要往远方去传福音给万民听。

5、大使命要求你做一个有能力的基督徒

“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”，主耶稣用这“权柄”差派和装备我们，如果我们没有能力，便很难有效地为主传福音。耶稣基督的工作有两方面：第一是真理的传递，第二是能力的彰显。今天福音工作在中国大陆迅速发展，因为能力与传福音的人同在，在未信的人面显明神是一位有能力的主，故此很多人归信基督。“权柄”与“驱魔者”（Exorcist）是同字根，当我们领受权柄的时候，乃是领受了跟撒旦争战的能力，去攻打撒旦的营垒。“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，你们就必得着能力”，你传福音时有没有感到撒旦在人身上的破坏工作？你是否奉主的名破坏撒旦的工作？

6、大使命要求你做一个儆醒的基督徒

耶稣基督说：“我就常与你们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”大使命要求我们一直工作，直到主再来。一个接受大使命的人，也是一个等候耶稣基督回来的人，当我们感觉到主快将回来的时候，我们就不会留恋短暂属世的许多东西，有很多事情我们不需去争辩，我们也不会将声明投资在短暂无意义的事物上。

翟辅民牧师（Dr.Jaffray）曾做过一个梦，发现自己双手满了血，怎样洗也洗不掉，那时他正思想到福音还未传到东南亚很多地方，如越南、印尼等，又想到时间那么短促，主回来的日子已近了，不知怎样才能将福音传开。当他梦醒时，他觉得自己欠了东南亚千万人的债。结果，他离开了中国，带着数位传道人到印尼和越南，开始工作，建立了很多教会。

但愿我们领受这个大使命后，生活能与大使命相称。